

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活动服务 项目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活动服务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2022HFBZCGZW017

一、招标邀请函

尊敬的投标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省、市相关规定，遵照《合肥市名校（园）长、名班主任、教育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合教[2022]57号）要求，保证提供活动服务质量优、品质高、理念新、内涵丰富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工作室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培训活动服务采购性价比，利于加强监督管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合肥市第八中学拟就“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活动服务项目采购”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服务单位参与报价。

招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活动服务项目采购 项目性质：服务类 项目编号：2022HFBZCGZW017 项目预算： 4 万元(定额采购，按照参培人员据实结算)，超过预算报价无效。
2	采购单位：合肥市第八中学 地址：合肥市政务区习友路 1688 号

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合肥市第八中学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 投标（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11月30日9:00,逾期递交的竞标文件或不符合规定的竞标文件恕不接受。 投标（报名）时间：2022年11月24日-11月29日 （上午8:30-11:00；下午2:30-5:00，周末正常值班） 评标时间：北京时间2022年11月30日9:30 评标地点：合肥八中行政楼第二会议室。 项目联系人和投标文件接收人：姜老师 电话/传真：0551-63688988（姜老师）
4	联合体投标： ☐ 允许 ☒ 不允许
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付款及服务期限：无预付款。本项目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完成验收合格后据实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完成培训活动项目。服务期满后，如履约情况为良好，经双方同意，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可以续签下年度合同，续签不超过两年，合同一年一签，价格不变。
7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正副本叙述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密封提交。
8	招标评定方法：综合评分法
9	备注：投标人自行主动联系、踏勘现场，了解需求，投标人投标时应充分了解、理解名工作室提高培训活动期望及培训服务需求、相关材料、会务、耗材等，结合调研充分了解情况，谨慎综合报价。
10	履约保证金： ☒ 免收 ☐ 合同价的 <u> / </u> % ☐ 定额收取：人民币 <u> / </u> 元

1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12	合肥八中履约保证金缴纳账号 户名：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账号：1023201021000075893080009 开户行：徽商银行合肥城隍庙支行 注明：2022HFBZCGZW017-张媛媛名工作室 2022 年履约保证金

二、项目概况

以心理健康教育为专题，围绕新时代新教育改革与发展、师德警示与依法治教、心理危机的来源与预防体系、学生心理危机识别及转介、心理咨询技术、心理高危学生评估及自杀防治理论与实践、核心素养背景下家校共育创新开展的方法和策略、5G 信息化背景下的现代教研、教育哲学与教育文化、中外教育比较与教育发展趋势、中美贸易背景下的国家发展战略、教科研前沿动态、教科研课题的选题与论证、教科研课题研究的基本方法与典型案例、教科研课题结题要求与成果表达、调查问卷的研制、调查报告的撰写、教科研论文的撰写、立德树人班主任专业化发展方面的最新研究成果等设计课程。

三、项目需求

1、本项目的培训地点暂定合肥市（含市辖的县或市）。招标人可根据疫情防控的形势和要求，变更培训的时间、地点，特殊情况下，可解除培训合同，且无须补偿中标人任何损失。

2、经采购确定的课程方案（含授课专家），原则上不得更改。如因具体情况确实需要调整，中标人需报备招标人，且调整的幅度不得超过 20%，采购单位调整的幅度不得超过 50%。

3、班级管理实行班主任制。中标人选派有丰富管理经验和专业特长的人员担任专职班主任。每个培训班需安排学习生活班主任，学习班主任负责学员考勤考评、教学活动组织、学习情况记录、简报编辑制作等学习和宣传工作；同时，负责学员接送、餐饮、住宿、医疗、保卫等后勤服务工作。班主任做好班级教学管理、生活管理和考核评价等工作。

4、中标人报价需包含资料费、名工作室活动开展有关的交通、食宿等费用支出；师资费、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培训考试费除外。

5、工作室活动开展，须遵循的财务规定及相关费用支出标准：

（1）聘请专家评选、培训及业务指导需支付劳务费的，执行以下标准：开展评审（论证）活动的，评审（论证）费每半天不超过 500 元；一般性授课展示，授课费每人每节课不超过 200 元；邀请专家进行专题培训讲座，讲课费（税后）执行副高级职称每学时最高不超过 500 元、正高级每学时最高不超过 1000 元、院士及全国知名专家每学时一般不超过 1500 元。

（2）工作室开展活动确需安排就餐的，工作餐标准按照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的统一规定执行。根据参加人数据实结算。

6、如因疫情防控等特殊原因，培训方式由线下集中培训调

整为在线远程培训，则所有项目培训费标准调整为 260 元/人/天（不含食宿交通等费用）。

四、费用结算

本次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活动服务项目采购招标，为保证培训质量和服务水平采用定价招标，以实际参加人数据实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除师资费外，培训费实行分项定额，各项费用之间不得调剂使用。定额标准为住宿费 160 元，伙食费 140 元，场地费、资料费、交通费 60 元，其他费用 40 元，各项合计 400 元每人每天。

五、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

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投标人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五万及以上）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招标。

5. 投标人还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c.gov.cn) 等渠道查询其主体信用记录无失信被执行人、不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不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否则本次其投标将被拒绝或无效投标。

6.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7. 投标人须是国内知名、实力强劲和诚信度高的教育培训单位且具有组织教育培训的丰富经历。

8.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评标概要

1.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投标人资质、信誉、投标价格、业绩、人员配备、服务方案、课程设计等因素综合评定确定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按照固定单价方式据实结算，结算时按照实际参培人数结算付款；请各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进行精心组织实证材料并投标报价。

2. 按总分高低确定第一中标人、第二中标人，中标结果通过招标信息发布站点公示，非特殊原因招标人不对未中标原因作任何解释。

3. 中标人对招标人提供履约期间无休服务，服务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0.5 小时，且中标人应保证能够随时接受招标人的服务需求，安排不少于 2 名管理人员到现场组织保障活动的顺利进行；

4. 评标时，竞标单位无需到现场，评标资料不予以退还；

6. 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代表手机号码，以备接受电话询标。

七、标书内容

参加竞标单位需密封提交标书，标书封面注明正副本并加盖公章，标书需包含材料审核项中的内容和以下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业务范围需包含本招标内容且加盖单位公章）及投标人企业简介；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及联系电话）；
3. 投标函；
4. 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其主体信用记录，且不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
5. 需根据招标内容提供培训服务方案、保障措施、课程组织设计及各条有利于投标的详细实施内容。
6. 根据学校的本次招标内容提交服务内容及承诺。
7. 其他有利于投标公司中标的合法资料。

八、特别告知事项

招投标文件是将来签订正式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正式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后，签订合同价格为完成服务内容的固定价格，招标方不会支付任何额外的费用。

九、法律责任

中标单位有下列行为，学校可以追究其责任，中标单位所中标为废标，学校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单位承担赔偿责任。

1. 任何投标单位恶意串通，相互陪标的；

2. 中标单位不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变更的。

十、合同包含内容

拟定合同时明确以下内容：

1. 招投标文件以及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中标单位已经充分知晓并且愿意遵守“特别告知事项”和“法律责任”；
3. 对于质量、验收、付款，违约责任等事宜有清楚的规定。

十一、培训内容及要求

为进一步发挥名工作室在新课改、大单元教学、生涯规划、班级管理、立德树人、五育并举、家校共育等方面的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根据合肥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合肥市名校（园）长、名班主任、教育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合教〔2022〕57号）文件精神，为满足工作室成员及相关教师持续发展成长需要，拟开展本次名班主任工作室培训工作，培训采取集中面授和研修相结合的方式。

（1）培训地点：合肥地区

（2）培训人数：按1个批次，每批20人左右；

培训要求：①住宿：三星及以上，2人一间；②含早餐、正餐；③全程负责接、送（学员往返培训地点）

（3）项目预算：4万元（包含专家讲座、防疫、交通、食宿、师资费、心理咨询师或家庭教育指导师培训考试费等在内）

(4) 培训内容：根据教育局文件要求，结合三新情境下班主任教育教学工作的实际需要，拟定开展培训内容。

(5) 培训方式：专家讲座和现场互动交流。

(6) 培训时间：拟定安排在 2022 年 11-12 月份，具体时间待定。

(7) 课程安排（暂定）：具体内容以工作室需求为准。

项目内容

（一）能力提升培训

以心理健康教育为专题，围绕新时代新教育改革与发展、师德警示与依法治教、心理危机的来源与预防体系、学生心理危机识别及转介、心理咨询技术、心理高危学生评估及自杀防治理论与实践、核心素养背景下家校共育创新开展的方法和策略、班主任专业化发展方面的最新研究成果等设计课程。

课程安排（暂定）：具体课程内容以工作室需求调整后为准。

培训日期	培训时间	培训内容
第一天	09:00-11:30	培训学员到达培训地点开班仪式 专题讲座：学生心理危机识别及转介
	14:00-15:30	专题讲座：心理高危学生评估及自杀防治理论与实践
	16:00-17:50	专题讲座：提升专业能力，做学生成长的引路人
第二天	08:30-11:30	案例分析、交流研讨及新时代教育改革与发展

	14:30-17:30	专题讲座：信息化时代下班班主任工作方法及策略
--	-------------	------------------------

十二、材料审核及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本表中所有材料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 评审小组只对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2. 根据评分的细则，评委应对进入综合评审的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评分，并分别填写打分表。
3. 对投标人的评委赋分，取各位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得分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最终选取得分最高投标人作为中标人。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一）资格审核

分项	内容	评分标准
必备项 注：缺一即为废标	投标函（加盖单位公章）	必备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业务范围需与本项目招标需求相符或相关资质且加盖单位公章）	必备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及联系电话）	必备
	提供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其主体信用记录，且不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加盖单位公章）	必备

（二）评分标准

分项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培训业绩 (0-15)	2018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具有下列任意业绩： 1、中小学（含中职）教师、校长、班主任、教研员、学校中层管理干部培训； 2、高校教师、校长及相关人员培训； 3、高等教育、基础教育教育管理干部培训； 4、教师、校园长、教育管理干部培训的评估。 每提供1个业绩得3分，最高得15分。 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或文件通知扫描件； （2）合同签订单位（甲方）须为地市级及以上党政机关或事业单位（不含其内设处室），或各省教育厅“国培计划”管理办公室；文件通知的印发单位须为省教育行政管理部门，或省政府其它政府部门，或各省“国培计划”管理办公室。 （3）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文件印发时间为准； （4）同一类别具有多份业绩的可累计计分。
	履约反馈 (0-15)	上述经评委会认可的业绩中，业主评价为优秀（含好、很好、非常好；满意、非常满意、满意率90%以上；国培项目评价为前3名；或其它相类似的正面评价），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多得15分。 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履约反馈或业主评价或验收报告等扫描件，须能体现出评价情况； （2）履约反馈或业主评价或验收报告等可以由党政机关或事业单位的内置机构或处室盖章。
	目标定位 (10分)	1、明确掌握培训对象的特点 （1）培训对象岗位特点及需求分析到位得5分； （2）培训对象岗位特点及需求分析比较到位，得3分； （3）培训对象岗位特点及需求一般，得1分； （4）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2、对培训项目的具体要求，确定项目的培训目标 （1）目标明确，定位科学合理，得5分； （2）目标较明确。定位较合理，得3分； （3）目标定位一般，得1分； （4）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内容 (15分)	1、培训内容： 针对本项目各包培训需求设计培训课程内容，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培训课程定位合理清晰、针对性强，内容 详细完整，特色鲜明，模块设置之间的逻辑关 系清晰，能有效提高参训学员专业技能和综合 素质，得 5 分； 培训课程定位合理，培训内容详细完整， 模块设置之间的逻辑关系清晰，有一定的针对 性，得 3 分； 培训课程围绕培训目标和需求分析展开， 内容完整，得 1 分；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 优秀学员跟踪指导，有明确的跟踪指导的目标、时间、方式方法和跟踪计划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下列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 跟踪指导方案针对性强，内容详细完整， 特色鲜明，得 5 分； (2) 跟踪指导方案针对性较强，内容较完整，得 3 分； (3) 跟踪指导方案内容有待提高，得 1 分； (3)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 培训方式 培训方式多样，注重学员参与，新颖，实用，有针对性；注重培训对象需求调研，且有具体举措；培训方案设置训后跟踪指导环节，有举措，可操作。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情况进行 综合评分： (1) 培训方式、方案深入详细，科学合理的， 得 5 分； (2) 培训方式、方案具有一定实用性，符合项 目要求的，得 3 分； (3) 培训方式、方案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专家 (10分)	1. 根据投标人为培训项目配备的专家团队数量、结构合理性，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 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得 5 分； (2) 数量基本充足、结构基本合理的，得 3 分； (3) 数量、结构情况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根据投标人为培训项目配备的专家团队专业全面性，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 专业全面性高的，得 5 分； (2) 专业全面性较高的，得 3 分； (3) 专业全面性有待提高的，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管理 (18分)	1. 信息化平台项目管理方案 运用信息化平台强化项目管理，针对培训专家和参训学员，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体系。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 管理指标深入详细，科学合理的，得 6 分； (2) 管理指标具有一定实用性，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3 分； (3) 管理指标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有专职人员负责培训的教学管理，每班配备 2 名全程跟踪的班主任，保证信息畅通和相关情况的处理。制定专门的培训教学管理制度，进行严格规范的质量监控、学员考勤记录及有关信息的收集、归纳。注重培训效果及培训质量的反馈，对授课教师的授课质量具有一定形式的测评和考核工作方案。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 教学管理工作方案深入详细，内容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6 分； (2) 教学管理工作方案较完善，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3 分； (3) 教学管理工作方案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 项目所需要的后勤服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 1)负责安排学员餐饮，每人每天不少于 80 元(不含早餐)。 2) 为学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注：须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3)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其他后勤保障方案。根据为本项目制定后勤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优惠性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 方案科学合理、优惠措施与采购人实际需求结合紧密的，得 6 分； (2) 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优惠措施尚佳的，得 3 分； (3) 方案、优惠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疫情防控 保障措施 (12分)	疫情防控保障措施，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下列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 提供疫情防控的方案和完整地工作流程，疫情防控方案含投标人的方案和住宿酒店的安排；

		(1) 疫情防控方案完善，设备设施完善，工作流程完备的，得 6 分； (2) 疫情防控方案基本完善，设备设施基本完善，工作流程较为完备的，得 4 分； (3) 疫情防控设备方案有待完善，设备设施有待完善，工作流程有待完善的，得 2 分； (4)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2. 提供与住宿酒店签订的协议。住宿酒店须为三星级及以上标准，客房房间通风、干净、宽敞、舒适、隔音好、设施齐全；酒店会议室均须配备品质较好的话筒、音箱和投影仪（或电子屏）等；酒店早餐须为自助早餐，且品种丰富；正餐可提供围桌餐或自助餐。 (1) 住宿酒店综合评价优秀，相关配套设施和服务完善的，得 6 分； (2) 住宿酒店综合评价较优秀，相关配套设施和服务较为完善的，得 4 分； (3) 住宿酒店综合评价有待提高，相关配套设施和服务有待提供的，得 2 分； (4)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网络平台 5 分	投标人具备在线远程实时培训、互动交流的网络平台，由磋商小组根据网络平台服务功能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网络平台服务功能完善的，得 5 分； 2、网络平台服务功能较完善的，得 3 分； 3、网络平台服务功能有待提高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网络平台的介绍； （2）如投标人不具备网络平台服务功能，则需提供与相关网络平台服务商签订的合作协议，否则不得分。

十三、其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四、其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

附件一：投标函

附件二：项目报价书

附件一：

投标函

致：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

根据贵方所发“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活动服务项目采购”公开招标公告，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投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成交服务费。按本次投标文件规定及最终报价承诺供货及安装及服务。

2、我方根据本次投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本次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附件、参考资料、投标文件修改书或图纸（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承诺如投标保证金未在投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贵方指定的账户，我方投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如果在投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7、我方同意按贵方要求在投标现场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响应文件可被贵方拒绝。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9、我方同意投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服务期限。

10、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11、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项目报价书

项目名称	合肥市张媛媛名班主任工作室活动服务项目采购
项目预算	除师资外，培训费(含食宿费)按每人每天 400 元标准，以实际参加人数据实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
投标单位 报价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